关于组织全体教职工上好“开学安全第一课”的通知

各中小学、幼儿园：

近年来，因学生心理危机所导致的事故凸显，开期初更是校园安全事故高发期，学生极端自伤事件高发频发。

新修订的《安全生产法》正式明确“建立健全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中小学幼儿园安全风险防控体系建设的意见》明确要求“教育部门要将安全知识作为校长、教师培训的必要内容”。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工作重要论述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全面落实“一岗双责”和全员安全责任制，让抓安全、讲安全、保安全成为每一位教职工的责任，进一步提高全体教职工校园安全风险防控意识及面对具体问题的处置能力，现就组织教职工上好“开学安全第一课”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参加对象

各中小学、幼儿园全体教职员工。

二、培训要求

1、针对全员安全责任制的落实和校园心理危机的应对这两方面内容，对全体教职工进行不少于3个学时的课程培训，提高全体教职工的安全意识和在具体工作中的实操能力。

2、采用集中听课的方式进行。各校可以邀请有资质的专家举办线下讲座，也可以购买针对性的网络课程（如有需要，可以提供相关信息）。

3、为了保证培训效果，要通过课后作业、考核等手段对教职工的听课效果进行评价。考核80分为合格。

4、培训结束后，学校统一将参加培训且考核合格人员的学时录入江苏教师教育系统，由区教管中心统一审核。

三、其他事项

 1、各校要高度重视、精心组织，抓好签到、学习、课后作业、在线考核、个人学习心得等各环节，留好工作台账，并在学校网站或公众号以及区教育公共服务平台发布一篇图文报道。

2、该项工作要求2月23日前完成。2月24日前各校将参训人员名单(见附件)报教育发展处，联系人：徐丽锋，电话：88586712。

附件：新北区教职工“开学安全第一课”参训情况报表

常州国家高新区（新北区）教育局

 2022年2月8日

附件：

新北区教职工“开学安全第一课”参训情况报表

学校： 培训日期：

|  |  |  |  |  |  |
| --- | --- | --- | --- | --- | --- |
| 教师总数 | 受训人数 | 成绩合格率 | 职工总数 | 受训人数 | 成绩合格率 |
|  |  |  |  |  |  |
| 姓名 | 身份（教师或职工） | 岗位 | 培训学时 | 成绩 |
|  |  | (分管中层、班主任、校医、体育老师……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